

航 道 通 告

佛山航道通告〔2023〕20号

广东省佛山航道事务中心关于东平水道 8#塔标上游河段增设临时 浮标的航道通告

各有关单位、船舶：

为保障航道通航安全畅通，航道部门已在东平水道8#塔标上游河段设置两座临时右侧面浮标，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一、设标河段：东平水道8#塔标上游500米河段。

二、航标设置情况：增设两座临时右侧面红色浮标，航标编号为[禅临10#]、[禅临11#]，浮标规格均为HF1.8m钢质浮鼓，灯质均为单闪红光，周期均为4秒（0.5+3.5秒）。浮标概位（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）分别为：23° 01′ 01.8″ N, 113° 11′ 11.3″ E; 23° 01′ 05.3″ N, 113° 11′ 07.7″ E。

三、航标启用时间：自通告发布之日起。航标撤销不另发布航道通告。

上述各项，请通过该水域船舶加强瞭望，注意识别，谨慎驾驶，以策安全。

特此通告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省航道事务中心，佛山市交通运输局，佛山海事局，
禅城航标与测绘所。

广东省佛山航道事务中心办公室

2023年9月8日印发
